



旗糖農創園區 CISHAN AGRI P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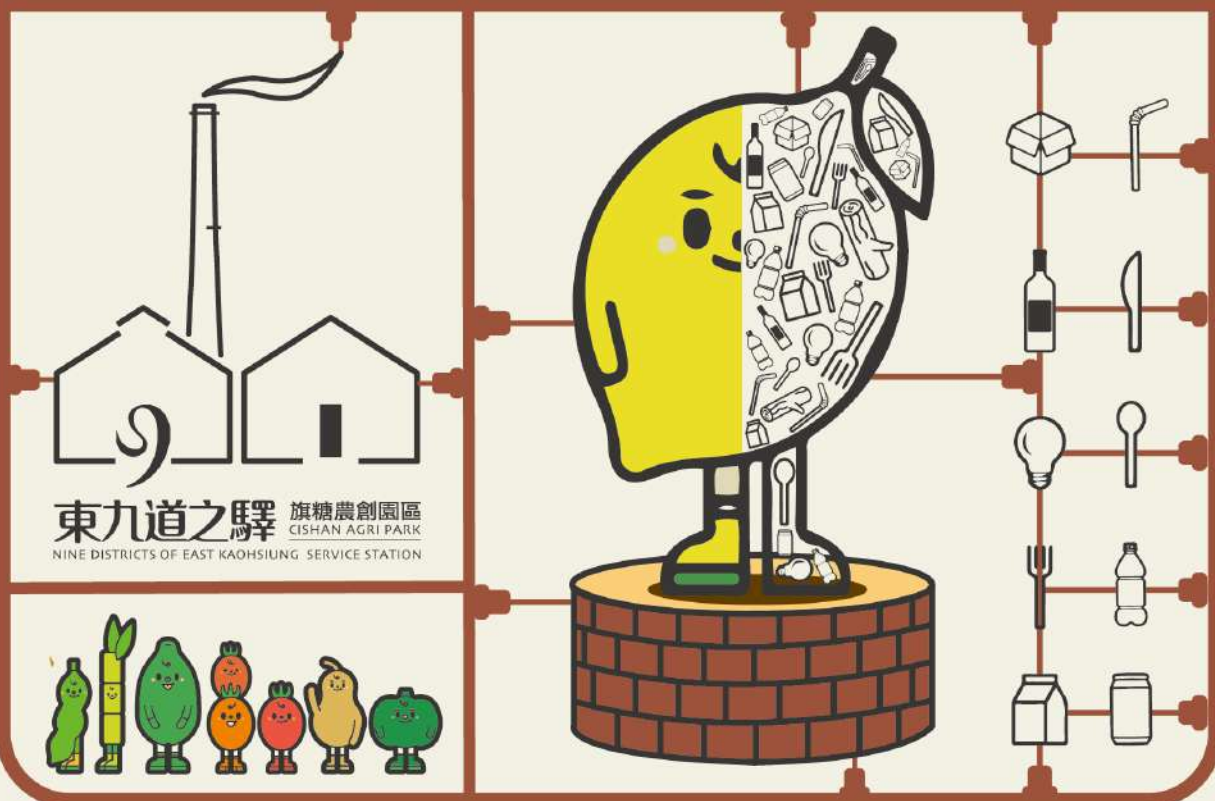
東九道之驛

NINE DISTRICTS OF
EAST KAOHSIUNG SERVICE STATION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

裝置創作競賽 報名簡章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 裝置創作競賽



指導單位 | 高雄市政府 主辦單位 |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目錄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 裝置創作競賽 報名簡章	1
壹、計畫宗旨	1
貳、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
參、徵件主題：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互動裝置	1
肆、計畫說明	2
伍、參賽資格	4
陸、申請方式	5
柒、投件方法	7
捌、徵選期程	8
玖、徵選流程	9
拾、評審說明	11
拾壹、競賽獎勵金	13

附件

附件一 公開徵選報名表	附-1
附件二 作品計畫書內容參考範例	附-2
附件三 作品計畫書封面及章節參考範例	附-4
附件四 創作者參加同意書	附-5
附件五 團隊成員名單及代表授權書	附-6
附件六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附-7
附件七 初審資料遞件郵寄封面	附-8
附件八 既有物料清單	附-9
附件九 旗糖農創園區 8 處建議設置區域	附-10



旗糖農創園區 CISHAN AGRI PARK

東九道之驛

NINE DISTRICTS OF
EAST KAOHSIUNG SERVICE STATION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

裝置創作競賽 報名簡章

壹、計畫宗旨

高雄 東九道之驛 - 旗糖農創園區坐落於旗山糖廠內，是東高雄山城九區第一道門戶與農業創意發展的聚落。為對接「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推動淨零行動與城鄉轉型，打造淨零示範的基礎，爰舉辦「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裝置創作競賽。

本競賽由大專院校學生組織團隊參賽，透過實務工作坊的引導及模擬業界的評比競圖，最終選拔所勝出的團隊，將在園區內的指定地點利用再生材料製作具有互動性與功能性的裝置，這些裝置將伴隨與旗山糖廠的風貌、歷史與人文相存，並期待喚起新世代面對 2050 淨零排放與綠生活轉型的思維與挑戰，藉由產官學公私協力逐步打造山城的淨零環境。

貳、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參、徵件主題：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互動裝置

《驛·淨》分別代表「休憩、東九道之驛」和「淨零排放」的意涵；自造廠則是將旗山糖廠的歷史功能以競賽形式轉化，由學生使用再生材料設計與創作，讓旗糖農創園區成為現地裝置的製作基地。本計畫與樹德科技大學「橫山 USR 專案辦公室」合作，初審勝出的作品將在決賽前通過工作坊進行實際操作，由業師協助製作材料確認與裝置結構設計，將初審資料深化及引導製作決賽簡報，為裝置創作競賽增添更多實務性與具體性。

創意媒介以各式廢棄物為主（如油桶、鐵材廢料或木材廢料等）或以廢棄構件創作複合媒材，輔以農業相關廢棄物（如廢棄農具、農產廢棄物），並融入高雄東九區的地景元素作為點綴，設計形式如遮蔭設施與座椅、園區休憩互動設施，並加入可與遊客互動、發出聲響的裝置。

肆、計畫說明

一、設計規劃：

配合園區指定 8 處設置區域，由參賽團隊設計以淨零排放為主題之裝置作品。其作品設計時得以結合東高雄山城九區、旗山糖廠歷史脈絡、糖廠生活、藝術人文、環境生態或園區特色等，發揮創意構思，設計具有互動性的裝置作品，如休憩、乘坐、遮蔭避暑或引導遊客進入園區倉庫群間的裝置作品。

二、作品材質：

包括但不限於運用本計畫提供之既有二手廢料（物料清單如【附件八】），結合農業廢棄之自然媒材、木石、植物纖維或環保再利用等多元材料，或以廢棄物料設計「複合材料」創作裝置。惟須考量未來建置的耐用性、維護成本，配合周邊景觀特色，以不影響園區主要行人動線與其他活動之互動裝置。



三、作品說明牌：設計裝置作品說明牌，需有中英文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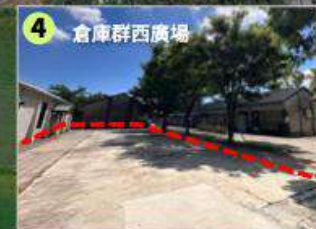
四、創作構想：創作構想需針對本園區進行創作且尚未在國內外設置發表。

五、設置場域：

裝置設置於旗糖農創園區內，主辦單位共擇定 8 處設置區域，惟考量南臺灣夏日高溫與極端氣候的影響，競賽過程中主辦團隊將適度引導學生調整設計的材料或工法，以確保延長作品耐用性、安全性及穩固性，詳細地點如下說明及【附件九】。※主辦單位有裝置設置位置最終調整權利。

- （一）糖廠冰店至倉庫群主要道路六大水塔旁
- （二）19 號倉庫旁廣場
- （三）5 及 17 號倉庫間通道區
- （四）倉庫群西廣場
- （五）8、10 及 13 倉庫廊道間
- （六）倉庫群東廣場及廁所
- （七）10 號倉庫南側柏油路通道
- （八）親子滑步車場

旗糖農創園區8處設置場域示意圖



伍、參賽資格

- 一、參賽隊伍每組最少 3 人、最多 5 人為限（不含指導老師），成員身份皆須為中華民國公私立大專院校在校學生不分系所，學制包含二專、二技、四技、大學；部別包含日間部、夜間部及進修部(需為上述學制)。不包含空中大學、空中學院及附設進修補習班等。
- 二、報名參賽隊伍可安排一名指導老師協助競賽資料製作，若無指導老師亦可報名參賽。老師身份須符合參賽資格第一條學制之現職專任或兼任老師，每位老師帶領之團隊數量得不受限制，競賽期間指導老師可不出席參與各階段實體作業。
- 三、每組參賽隊伍報名乙件作品為限。
- 四、經線上報名表單送出後，不得任意增減及修改團隊成員與指導老師。
- 五、如報名資格不符前述第一至四條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陸、申請方式

一、初審繳交內容

(一) 基本資料：團隊須推派 1 人為團隊代表人

1. 完成線上報名後，將完成報名畫面截圖並印出。
2. 公開徵選報名表【附件一】。
3. 身分及資格證明文件：（置於附件一後）

學生全員：身分證（外籍生請檢附居留證）正反面影本、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指導老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教職員證正反面影本

※上述個人資料將使用於後續頒發獎勵金及保險相關作業。

4. 創作者參加同意書【附件四】。
5. 團隊成員（含指導老師）及代表授權書【附件五】。
6.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附件六】。
7. 作品計畫書紙本及電子檔。

(二) 作品計畫書編撰說明：

計畫書內容可參考【附件二】範例進行編撰，並以 A3 大小中文直式橫書書寫，封面使用【附件三】之格式製作，並內加目錄與頁碼後於左側裝訂成冊（黑白列印為原則，重要圖片由團隊自行判斷是否採用彩色列印），總頁數以不超過 50 頁為原則。作品計畫書內容應包含下列內容：

1. 作品主題構想及理念
2. 創作計畫內容：

(1) 創意設計說明

(2) 實作方式說明

(3) 設計圖說（以能充分表現創作構想為原則，不限於手繪或電繪）

3. 作品說明牌設計：白底為主，建議包括但不限於含中英文作品名稱、說明牌使用材質、尺寸、簡短理念說明等項目。
4. 執行時程進度與方式。
5. 團隊簡歷。

決審繳交內容

(一) 競圖作品資料

1. 決審作品計畫書：初審作品計畫書基礎進行說明內容補充與深化。
2. 作品裱板：A1 大小至少兩張進行裱板。

(二) 評審會議作品模型（整體作品比例 1：10、重要構件以 1：3 呈現）

(三) 說明簡報

(四) 繳交內容專業協助事項

1. 競賽團隊將協助決審作品進行「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工作坊實務訓練，預計辦理時間為 114 年 1 月 14 日至 1 月 17 日，每日 8 小時。（後續實際時間將依「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 工作坊參與須知」為準）
2. 工作坊將由競賽小組結合「樹德科技大學橫山 USR 專案辦公室」之橫山 3 創服務設計中心為主場域，帶領進入決賽之團隊進行為期數日之工作坊實務課程，由各組配合業師帶領作品材料確認、結構、初審資料深化與決審簡報製作，專業場地、業師及實務經驗。

柒、投件方法

一、初審

- (一) 依【附件一 - 公開徵選報名表】檢核繳交書面資料，並依順序排放，置於 A3 信封袋內。
- (二) 「公開徵選報名表**電子檔**、作品計畫書**電子檔**」乙式 1 份，存於光碟或隨身碟隨書面資料郵寄，或傳送至電子信箱皆可。採電子信箱郵寄電子檔者，信件主旨：「《驛·淨》競賽徵件-000(團隊代表人姓名)」
- (三) 各項紙本資料請於截止日期前寄送達主辦單位，寄件封面格式如【附件七】，以郵戳日期為準，逾時恕不受理。
- (四) 以上資料不齊經主辦單位通知限期補正而未補正者，將不予受理。

二、決賽

- (一) 競圖作品決賽繳交內容請於第二階段審查當日帶至主辦單位指定地點(將另行通知)。
- (二) 說明簡報請於審查會前寄至主辦電子信箱

三、投件資訊

親送或寄件地址：高雄市左營區環潭路 101 號 2 樓

聯絡電話：0963136903 顏小姐

電子信箱：vivicat5200@gmail.com

捌、徵選期程

一、投件截止日期：即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18 日 (三) (當日郵戳為憑)。

二、競賽公開說明會

(一) 時間：預計 113 年 11 月辦理 (實際日期時間以公告為準)。

(二) 地點：旗糖農創園區服務中心 (高雄市旗山區忠孝街 33 號)。

(三) 預定公開說明會流程

公開說明會		
預計時間	2024 年 11 月辦理，實際辦理時間後續將進行通知與公告	
預計地點	旗糖農創園區服務中心	
直播頻道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FB 及旗糖農創園區 FB	
說明會流程		
時間	時長	內容
14：00～14：40	40 分鐘	場地布置、直播測試及準備
14：40～15：00	20 分鐘	來賓報到
15：00～15：05	5 分鐘	主持人開場
15：05～15：10	5 分鐘	貴賓致詞
15：10～15：20	10 分鐘	評審介紹
15：20～16：20	60 分鐘	競賽說明
16：20～16：40	20 分鐘	綜合提問
16：40	-	說明會結束

三、各項審查時間 (實際日期時間以公告為準)

(一) 初審審查會：預計 113 年 12 月 19 或 20 日間擇一日辦理。

(二) 初審公告：預計 113 年 12 月 26 至 31 日辦理公告。

(三) 初審入選決賽工作坊須知公告：預計 114 年 1 月 2 日至 8 日間辦理。

(四) 決賽工作坊：預計 114 年 1 月 14 日至 1 月 17 日辦理。

(五) 決賽資料及簡報繳交截止日：預計 114 年 2 月 10 日辦理。

(六) 決賽審查會：預計 114 年 2 月 11 至 14 日間擇一日辦理。

(七) 決賽公告：預計 114 年 2 月 17 至 21 日辦理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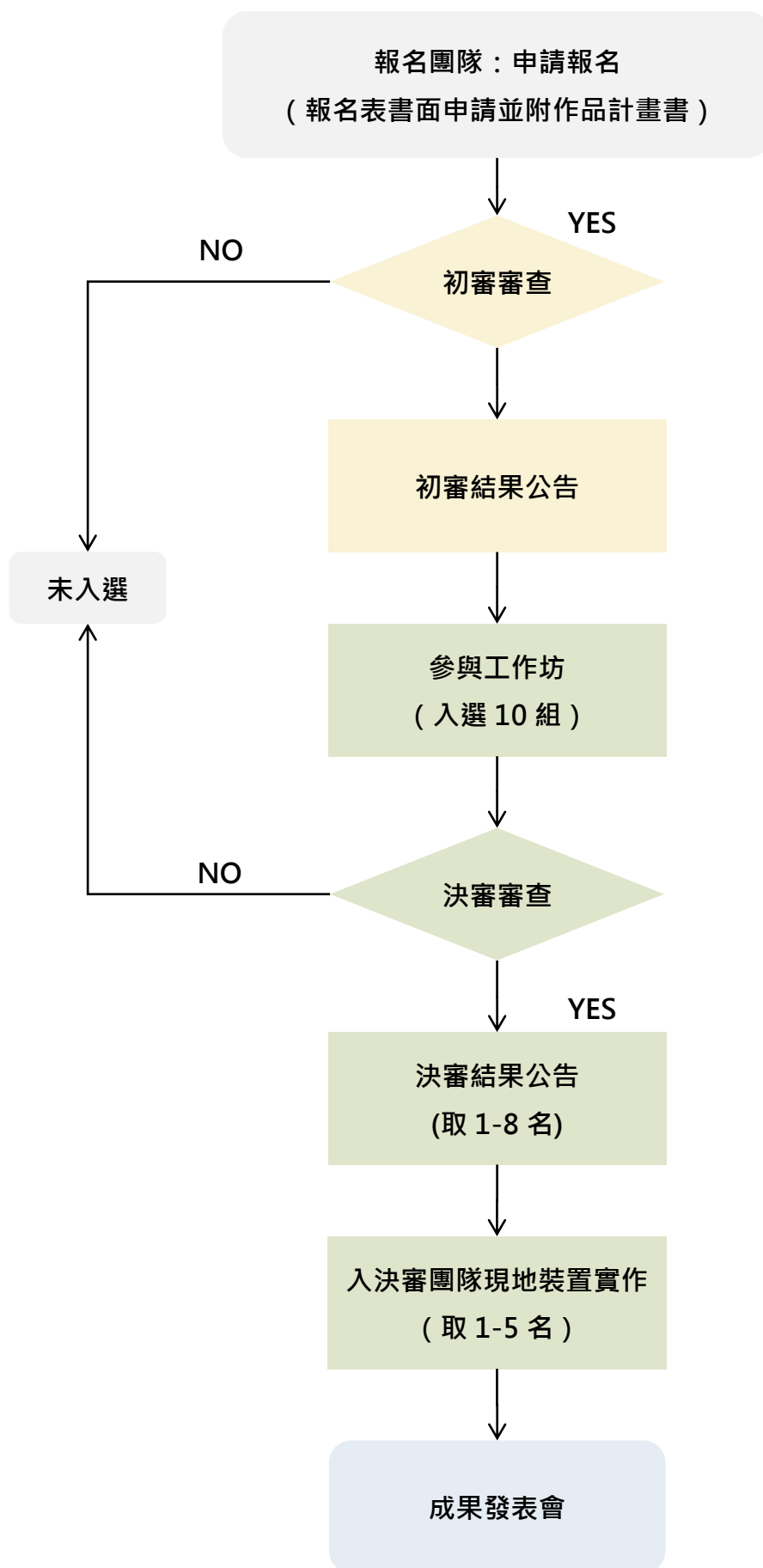
玖、徵選流程

一、本案採二階段方式進行，評分項目如下：

- (一) 初審階段：進行書面審查，資格符合者則進入決審。
- (二) 決審階段：初審入選後進行工作坊，以利深化決審作品計畫書、作品裱板及簡報後，辦理決審評審作業。

二、徵選注意事項

- (一) 以上各項期程以實際通知為主，主辦單位保留彈性變動之可能。
- (二) 各階段徵選結果由主辦單位通知入圍者，未入圍者恕不另行通知。
- (三) 評審委員得視作品投件情況調整獲選名額或決議從缺。
- (四) 每案限僅投乙次，不得另以不同形式分別用其名義參加。
- (五) 獲選之創作圖稿等相關資料須配合園區展示需求提供展出。
- (六) 裝置保固與維護
 1. 裝置設置完成歸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所有。
 2. 自競賽完成翌日起，入選實作作品至少保固 1 年，團隊須提供作品維護及管理方案，以供主辦單位未來使用參考。



拾、評審說明

一、評審團

本次評審將聘請主辦及協辦單位機關代表、國內 ESG 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及業界代表，組成 5 至 7 人的初審及決賽評審小組，確保評審過程的專業性與公正性。

二、初審參賽評審流程

- (一) 資格審查：對參賽作品之提交資料進行資格審查。
- (二) 選取參賽作品 10 組進入第二階段決賽，實際作品數由評審團會議決議。
- (三) 評審內容與項目

項次	評審項目	比例	說明
1	環境融合性	30%	設施需與旗山農創園區倉庫群、通道和周邊景觀高度協調，使休憩座椅與遮蔭設施在視覺上融入環境，提升整體協調性。
2	主題概念性	30%	裝置設計應展現資源循環再利用、淨零排放及廢棄物回收的創新應用。重視二手材料的巧思利用與園區互動，呈現創意主題，並增強參與感。
3	實用功能性	20%	基於倉庫群的空間需求，設計須兼顧機能性、耐用性及動線規劃，提供舒適且易維護的長期休憩體驗，適應園區日常需求。
4	生活美學性	20%	設施在空間造型、色彩搭配與材質選用上需具美感，達到視覺愉悅並與實用性平衡，使設計在功能上與美學上同時滿足遊客的體驗需求。

二、決審參賽評審流程

(一) 資料審查：對初審 10 組參賽作品經工作坊深化提交之資料，進行現場簡報與模型發表決審審查。

(二) 評審內容與項目

項次	評審項目	比例	說明
1	環境融合性	20%	設施需與旗山農創園區倉庫群、通道和周邊景觀高度協調，使休憩座椅與遮蔭設施在視覺上融入環境，提升整體協調性。工作坊後，將進一步評估設計的環境適應性和整體美觀。
2	主題概念性	20%	裝置設計應展現資源循環再利用、淨零排放及廢棄物回收的創新應用。重視二手材料的巧思利用與園區互動，呈現創意主題，並增強參與感。工作坊後，將檢視設計是否具備永續性的創意實踐。
3	實用功能性	15%	基於倉庫群的空間需求，設計須兼顧機能性、耐用性及動線規劃，提供舒適且易維護的長期休憩體驗，適應園區日常需求。工作坊後，將考量設計的實際應用情境及維護的可行性。
4	生活美學性	15%	設施在空間造型、色彩搭配與材質選用上需具美感，達到視覺愉悅並與實用性平衡，使設計在功能上與美學上同時滿足遊客的體驗需求。工作坊後，將綜合評估設計的美學效果及其對遊客體驗的影響。
5	現場簡報	15%	受評團隊需依前四項評審標準進行 10 分鐘簡報，簡報後進行 10 分鐘評審統一問問題及受評團隊統一回答。
6	模型展示說明	15%	配合簡報進行現場模型展示，輔助說明設計，增強評審對作品的理解。

(三) 決審階段：入圍決審作品，由決審評審團選出各設計獎項，共 8 名。

(四) 預計實作團隊組數共 5 組，原則取第 1~5 名入選為實作團隊，若徵件數不足，得從缺，主辦單位將保有調整實作團隊組數及後續實作設置位置之權利。

拾壹、競賽獎勵金

一、創作獎勵金：10 組入圍決賽作品，由決賽評審團選出 8 組設計獎項，並進行創作獎勵金頒發，1 至 8 名創作獎勵金如下：

(一) 第 1 名：新台幣 35,000 元整

(二) 第 2 名：新台幣 30,000 元整

(三) 第 3 名：新台幣 25,000 元整

(四) 第 4 名至 5 名：每組新台幣 15,000 元整

(五) 第 6 名至 8 名：每組新台幣 10,000 元整

二、實作獎勵金：由主辦單位協助決賽創作團隊進行實作團隊組成，實作完成後將辦理成果發表會，並於會後支付實作團隊**每組新台幣 20,000 元整**。

附件清單

- 附件一 公開徵選報名表
- 附件二 作品計畫書內容參考範例
- 附件三 作品計畫書封面及章節參考範例
- 附件四 創作者參加同意書
- 附件五 團隊成員名單及代表授權書
- 附件六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 附件七 初審資料遞件郵寄封面
- 附件八 既有物料清單
- 附件九 旗糖農創園區 8 處建議設置區域



旗糖農創園區 CISHAN AGRI PARK

東九道之驛

NINE DISTRICTS OF
EAST KAOHSIUNG SERVICE STATION

附件一

《驛·淨》互動裝置創作競賽

公開徵選報名表

申請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學校名稱及系所	學校名稱	系所	
團隊代表人姓名			
團隊代表人身份證字號			
團隊代表人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 男 ☐ 女
聯絡電話		聯絡傳真	
聯絡地址	□□□ □□□		
E-mail			
繳交資料檢核	下列文件請依順序排放，置於 A3 信封袋內 ☐ 完成線上報名畫面截圖乙式 <u>1</u> 份 ☐ 公開徵選報名表(本表)乙式 <u>8</u> 份 ☐ 身分及資格證明文件(全體成員與指導老師)乙式 <u>1</u> 份 ☐ 創作者參加同意書(附件四)乙式 <u>1</u> 份 ☐ 團隊成員名單及代表授權書(附件五)乙式 <u>1</u> 份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附件六)乙式 <u>1</u> 份 ☐ 「作品計畫書」紙本乙式 <u>8</u> 份(附件三) ☐ 「公開徵選報名表、作品計畫書」電子檔 ☐ 其他：_____ ☐ 隨身碟 ☐ 光碟 ☐ E-mail		
茲保證遵守《驛·淨》互動裝置創作競賽報名簡章之各項規定，同時證明提送資料皆正確無誤，且同意將本裝置設置計畫案之作品及資料提供主辦單位用於非營利之相關攝影、宣傳、印刷、公開展覽及公開播送之用途。 此致「驛·淨」淨零互動裝置設計競賽 簽名：_____ (團隊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參加徵選投件者姓名(團隊名稱)即為簽約對象及作品說明牌所列之作者。			

※本範例為簡章第陸點作品計畫書應包含項目之延伸，僅供團隊參考與建議，非必須繳交內容，團隊可自行發揮在校所學經驗，編撰並呈現屬於自己團隊的作品計畫書。

附件二



旗糖農創園區 CISHAN AGRI PARK
東九道之驛
NINE DISTRICTS OF
EAST KAOHSIUNG SERVICE STATION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裝置創作競賽

作品計畫書內容參考範例

壹、作品主題構想及理念

- 一、前言：裝置初始設定與想法
- 二、現址分析：參考附件 9，自 8 處地點擇定 1 處，說明設計的裝置如何與現況問題結合。

貳、創作計畫內容

- 一、創意設計說明(想要做什麼)：作品名稱、作品定位、功能、使用方式、與人的互動關聯、與區域的連結、整體主要材質。
- 二、實作方式說明(如何做出來)：組構之材料類型及數量、零件、耗材、細部結構。
- 三、設計圖說：初始設計稿、裝置量體變化過程、構件組合圖、裝置模擬圖

參、作品說明牌設計：

白底為主，建議包括但不限於含中英文作品名稱、說明牌使用材質、尺寸、簡短理念說明等項目。

肆、計畫執行期程規劃。

伍、團隊簡介或獲獎經歷說明。

陸、其他補充說明資料

- 一、創作風險評估：含研發、創作過程及財務等在創作中可能遭遇之困難或問題，需提出解決或因應方案說明。
- 二、執行效益：請預估產出裝置作品，如何將旗糖農創園區特質與高雄東九區在地文化做最有效的連結等。
- 三、作品啟發性：作品想帶給園區遊客的想法。

※提示：可以運用 5W2H1E、SWOT、各式圖表輔助作品計畫說明。

以上資料以 A3 大小中文直式橫書進行編撰，封面使用附件三之格式製作，並內加目錄與頁碼後於左側裝訂成冊，總頁數以不超過 50 頁為原則。

附件三 作品計畫書封面 (計畫書以 A3 紙張裝訂、重要圖片以彩色列印)

申請編號： (由主辦單位填寫)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裝置創作競賽
作品計畫書

作品名稱

OOOOOOOOOOOOOOOOOOOO

(封面美術請自行發揮)

團隊代表人：
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
辦理單位：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作品計畫書章節參考範例

壹、創作理念

貳、設計圖說

建議包括但不限於下列章節，以能充分表現創作構想為原則。

- 一、作品形式
- 二、尺寸、重量、材質、數量
- 三、製作及設置方式 (含零件與結構)
- 四、設計稿、配置圖或模擬圖等

參、作品說明牌設計

白底為主，建議包括但不限於含中英文作品名稱、材質、尺寸、理念說明等項目。

肆、執行時程進度與方式

舉例：使用圖表呈現團隊未來預定工作內容與各工作時間



伍、團隊簡歷

舉例：將附件五團隊全體成員建立簡易個人介紹。

附件四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裝置創作競賽 創作者參加同意書

本人_____ (團隊代表人)

以_____ (作品名稱)

參加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裝置創作競賽之申請資料及提供之相關附件

均屬事實，本作品不得另以不同形式參加其他徵件計畫，且無抄襲剽竊之情
事。

此致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立書人簽名：_____
(團隊代表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裝置創作競賽 團隊成員名單及代表授權書

團隊名稱：_____

團隊成員：(請填入下列表格，可自行調整表格大小)

指導老師填寫欄位

指導老師		簽 名	
學校名稱及系所		生 日	年 月 日
學經歷			

參賽團隊學生填寫欄位

姓 名		簽 名	
學校名稱及系所		生 日	年 月 日
學經歷			
姓 名		簽 名	
學校名稱及系所		生 日	年 月 日
學經歷			
姓 名		簽 名	
學校名稱及系所		生 日	年 月 日
學經歷			
姓 名		簽 名	
學校名稱及系所		生 日	年 月 日
學經歷			
姓 名		簽 名	
學校名稱及系所		生 日	年 月 日
學經歷			

本團隊茲同意由_____擔任參加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裝置
創作競賽，本團隊之團隊代表人。 團隊代表人簽名：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立書人即下列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人_____ (團隊代表人)，同意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乙方) 於下列授權範圍內利用甲方之著作：

一. 授權利用之標的

(1) 著作名稱：「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裝置創作競賽」之獲選作品，

_____ (作品名稱)

(2) 著作類別：

- | | | | |
|--------------------------------|---------------------------------|----------------------------------|-------------------------------|
| ☐ 語文學著作 | ☐ 音樂著作 | ☐ 戲劇、舞蹈著作 | |
| ☐ 美術著作 | ☐ 攝影著作 | ☐ 圖形著作 | ☐ 錄像著作 |
| ☐ 視聽著作 | ☐ 錄音著作 | ☐ 建築著作 | |
| ☐ 表演著作 | ☐ 電腦程式著作 | ☐ 其他： | |

二. 授權之約定

- (一) 經審查獲選後，裝置創作提案完成之成品歸乙方所有，乙方擁有作品之展覽、出版與使用該作品圖片之宣傳權利。乙方若基於宣傳該作品及旗糖農創園區之目的，甲方得授予本局作品之永久性、非商業營利、非獨占、免版稅之權利。
- (二) 甲方亦應擔保作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若因前情事致乙方遭受損害或受連帶賠償請求之損失，甲方應負全部賠償責任。
- (三) 甲方同意不對乙方及乙方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乙方將秉持尊重著作人之精神適時標示其姓名，並保證不惡意污蔑、竄改其著作，本約款不影響著作財產權之約定。
- (四) 如授權利用之標的著作非屬甲方自行完成之著作，甲方應交付權利證明書之影本予乙方，以確保甲方業與相關著作人完成本同意書之各項約定。
- (五) 甲方擔保授權之標的並未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乙方若因利用授權標的致涉及第三人之著作權或其他權利時，一經乙方通知，甲方應依據乙方要求之方式出面協助解決，並應賠償乙方因此所遭受之任何損失，包括但不限於損害賠償金及和解金。

此致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立書人簽名：_____ (團隊代表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七

初審資料 遞件郵寄封面(請以 A3 列印)

郵 遞 區 號 〇〇〇 - 〇〇〇

寄 件 地 址：

團 隊 名 稱：

團 隊 代 表 人：

代 表 人 電 話：

收件地址：813 高雄市左營區環潭路 101 號 2 樓

旗糖農創《驛・淨》自造廠 裝置創作競賽小組 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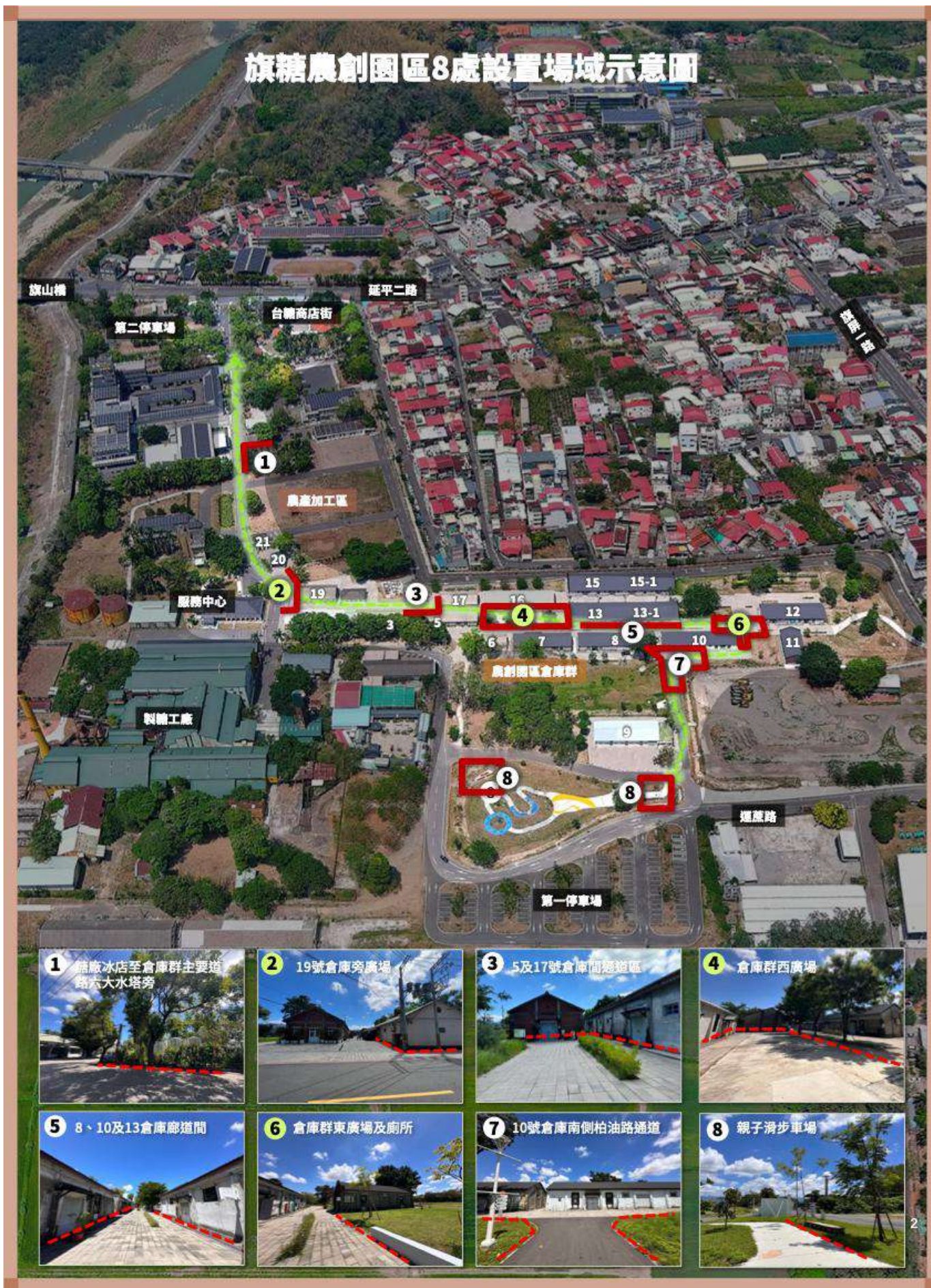
※注意事項：每案每組限僅投一次，不得另以不同形式分別用其名義參加

附件八

本計畫目前既有物料清單如下。

項目	物料	數量	照片
1	鐵道枕木	25 支	
2	廢棄木料 廢棄棧板	數支 20 個	
3	廢棄馬達	20 個	
4	廢棄輪胎	20 個	
5	鐵椅腳料	20 個	
6	腳踏車車輪	數個	

附件九 旗糖農創園區 8 處建議設置區域



項目	位置	設置設施說明
1	糖廠冰店至倉庫群主要道路六大水塔旁	● 必要設計裝置：水塔美化遮蔽牆面，結合園區導覽地圖與休憩座椅 ● 參賽者可依照自行創意進行裝置延伸發揮，相關材料除主辦單位提供之物料外，可自行創作複合材料進行設計
圖片		

項目	位置	設置設施說明
2	19 號倉庫旁廣場	● 必要設計裝置：遮蔭設施與園區休憩座椅及互動設施裝置 ● 參賽者可依照自行創意進行裝置延伸發揮，相關材料除主辦單位提供之物料外，可自行創作複合材料進行設計
圖片		

項目	位置	設置設施說明
3	5 及 17 號倉庫間通道區	● 必要設計裝置：結合兩側商家倉庫出入口串連之遮蔭設施，並有效引導遊客前往西側廣場區、園區休憩座椅及可發出聲響的互動裝置 ● 參賽者可依照自行創意進行裝置延伸發揮，相關材料除主辦單位提供之物料外，可自行創作複合材料進行設計
圖片		

項目	位置	設置設施說明
4	倉庫群西廣場	● 必要設計裝置：配合兩豆樹位置設置休憩座椅及倉庫旁空地之表演小舞台，未來作為街頭藝人演出場地 ● 參賽者可依照自行創意進行裝置延伸發揮，相關材料除主辦單位提供之物料外，可自行創作複合材料進行設計
圖片		

項目	位置	設置設施說明
5	8、10 及 13 倉庫廊道間	● 必要設計裝置：園區休憩座椅及結合商家出入口之遮蔭設施與可發出聲響的互動裝置 ● 參賽者可依照自行創意進行裝置延伸發揮，相關材料除主辦單位提供之物料外，可自行創作複合材料進行設計
圖片		

項目	位置	設置設施說明
6	倉庫群東廣場及廁所前	● 必要設計裝置：遮蔭設施結合既有水泥座椅進行延伸設計，並設置園區導覽地圖及指標 ● 參賽者可依照自行創意進行裝置延伸發揮，相關材料除主辦單位提供之物料外，可自行創作複合材料進行設計
圖片		

項目	位置	設置設施說明
7	10 號倉庫南側 柏油路通道兩旁	● 必要設計裝置：遮蔭設施結合休憩座椅，可結合目前指標設施或路燈進行設計 ● 參賽者可依照自行創意進行裝置延伸發揮，相關材料除主辦單位提供之物料外，可自行創作複合材料進行設計
圖片		

項目	位置	設置設施說明
8	滑步車場	● 必要設計裝置：遮蔭設施結合週邊既有石籠座椅進行延伸設計，結合可發出聲響的互動裝置 ● 參賽者可依照自行創意進行裝置延伸發揮，相關材料除主辦單位提供之物料外，可自行創作複合材料進行設計
圖片		